

# 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

穗天行审撤字〔2024〕777号

## 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 撤销行政许可决定书

广州昭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等2家公司、冯吉波、罗忠勇：

经查明，广州昭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等2家公司在办理公司（企业）设立（开业）登记过程中提交《商事主体住所（经营场所）自主承诺申报表》等虚假地址材料骗取公司（企业）设立（开业）登记。以上事实，有广州市天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调查材料、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天河区分局的复函（穗规划资源天函〔2023〕1616号）、广州市天河区石牌街道综合保障中心的证明、广州昭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等2家公司设立（开业）登记档案等材料予以证实。

广州昭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等2家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一条的规定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六十九条第二款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第四十条以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五十七条规定，本局作出决定如下：

撤销广州昭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等2家公司登记的住所信息（详见附件）。

如不服本决定，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政府（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龙口东路210号，电话：020-38805613）提起行政复议；或依法在六个月内向广州铁路运输法院（地址：广州市番禺区石浦大道北33号，电话：020-37890836）提起行政诉讼。

附件：撤销登记的住所信息的企业名单

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  
2024年5月30日



## 撤销登记的住所信息的企业名单

| 序号 | 公司名称        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| 撤销内容  |
|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1  | 广州昭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| 91440101MA5AX1WNXM | 撤销2018年6月5日登记“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559号720房（仅限办公用途）（自主申报）”为广州昭沧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住所信息 |
| 2  | 广州昭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| 91440101MA5AX0HR4M | 撤销2018年6月4日登记“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559号719房（仅限办公用途）（自主申报）”为广州昭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住所信息 |